

广东宝丽华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陆丰宝丽华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
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情况概述

（一）广东宝丽华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及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同意以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净额 3,065,018,000.00 元对公司全资子公司陆丰宝丽华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陆丰宝丽华”）进行注册资本增资，由陆丰宝丽华负责募投项目建设实施（详见公司 2016-013 至 015 号、2016-027 号公告）。

（二）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 20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且流动性好、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产品，包括结构性存款以及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期限不超过 18 个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管理层具体办理实施相关事宜（详见公司 2016-013 至 014 号、2016-017 号公告）。

（三）根据上述决议，2016 年 5 月 25 日，陆丰宝丽华与中国农业银行梅州分行华侨城支行签署了《中国农业银行“本利丰·62 天”人民币理财产品及风险和客户权益说明书》，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认购总额 1 亿元、年化收益率为 2.70% 的保本保证收益型理财产品。近日该理财产品到期，公司赎回本金 1 亿元，获得理财收益人民币 458,630.14 元。

（四）根据上述决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及资金需求情况，公司拟用该笔到期赎回资金继续购买理财产品。2016 年 7 月 28 日，陆丰宝丽华与中国

农业银行梅州分行华侨城支行签署了《中国农业银行“本利丰•90天”人民币理财产品及风险和客户权益说明书》，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认购总额1亿元的保本保证收益型理财产品。

二、公司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一) 基本情况

签约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	年化收益率	投资期限			关联关系
					认购日	赎回日	期限	
中国农业银行梅州分行华侨城支行	中国农业银行“本利丰 90 天”人民币理财产品	保本保证收益型	1 亿元	2.80%	2016.07.28	2016.10.27	90 天	无

(二) 投资范围

中国农业银行“本利丰•90天”人民币理财产品的资金，由资产管理人主要投资于国债、金融债、央行票据、货币市场工具、较高信用等级的信用债、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低风险同业资金业务、掉期等可锁定风险收益的本外币货币资金市场工具，商业银行或其他符合资质的机构发行的固定收益类投资工具、非标准化债权，以及符合监管要求的信托计划及其他投资品种。其中银行间债券市场的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回购高等级信用债券、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现金、存款，投资比例约 25-55%；货币市场工具、投资类信托计划、非标准化债权及其他固定收益类投资工具，投资比例约 45-75%，以上投资比例在 [-10%，10%] 区间内浮动。资产管理人将根据相关投资市场走势动态调整资产组合配置。

(三) 上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不得用于质押。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 投资风险

陆丰宝丽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为保本保证收益型产品，属于低风险理财产品，可能存在协议银行经营风险、兑付流动性风险、产品信用风险、协议对手方单方提前终止风险、国家政策风险、金融市场危机、不可抗力等理财产品常见投资风险。

(二) 风险控制措施

(1) 公司将根据募投项目进度安排和资金投入计划选择相适应的理财产品种类和期限，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

(2) 公司财务部门进行事前审核与评估风险，及时跟踪产品的进展，分析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 公司审计部负责对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4)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投资收益，为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净额为 14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7.53%。(详见公司 2016-029、2016-031、2016-041 号公告)

六、备查文件

《中国农业银行“本利丰·90 天”人民币理财产品及风险和客户权益说明书》

特此公告。

广东宝丽华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七月二十九日